附件1：

**火炬开发区消防执勤分队专职消防员岗位一览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招聘单位** | **招聘**  **岗位** | **岗位**  **职责** | **招聘人数** | **岗位资格条件** | **备注** |
| 中山市消防支队火炬开发区大队 | 灭火救援战斗员 | 从事灭火和抢险救援工作 | 6 | 年龄：30周岁以下（报名时年满20周岁），消防部队退伍军人参加过省级（含）以上消防技能比武获奖人员年龄适当放宽至32周岁。  文化程度：具备国家承认的大专（含）以上学历，退伍军人、从事专职消防员工作满2年（含）以上的，可放宽至高中（含）以上学历。  身体条件：身高162厘米以上，体貌端正，无残疾，无重听，无色盲，无传染性疾病，裸眼视力不低于4.8，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。 | 退伍军人优先 |
| 消防车驾驶员 | 履行消防车司机职责，参加灭火和抢险救援。 | 4 | 年龄： 35周岁以下。  文化程度：高中（含）以上学历。  身体条件：身高162厘米以上，体貌端正，无残疾，无重听，无色盲，无传染性疾病，裸眼视力不低于4.8，具备适应全天候参与执勤训练的身体素质和良好的心理素质。  持有有效驾驶证条件：持有驾驶证准驾车型为B2、A1、A2。 |  |